

证券代码：839391

证券简称：金恒新材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1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薛鸿雁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董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焦作市金鑫恒拓炉窑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焦作市金鑫恒拓炉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鑫炉窑”）系公司全资子

公司，注册成立于 2013 年 9 月，注册资本 810 万元。因经营发展需要，金鑫炉窑拟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全部由公司出资。本次增资完成后，金鑫炉窑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381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7 日